



EJ095198410017

地理學研究在台灣地區的發展與變遷*

Form Development and Concept Change of Geography in Taiwan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報告第十期(1984)

施添福**
Tien-fu Shih

Abstract

Few people would doubt the important role of geography in the secondary school, but in the academic domain, the subject of geography seems not received enough respect as its deserve in Taiwan. However, the geographers of the island are making substantial progress in the development of geography as a discipline of knowledge, and also, making important contributions to the society as a whole.

This paper is an account of the development as well as the changes in concepts of geography in Taiwan. The development of geography in Taiwan since 1945 is discussed in terms of (1) the establishment of geography department and institute, (2) the growth of the number of graduate geographers, (3) the growth of the number of teaching and research staff of geography at the college and university level of education, (4) the publication of geographical journals, and finally, (5) the activities of the Geographical Society of China.

The changes in the conceptualization of geography, as conceived by the Chinese geographers, is traced from the beginning of this century to the present time, and emphasized on the idea that how the geographers work responds what they think geography be in each stage.

一、前言

就整個台灣地區的學術界而言，地理學界是一個比較保守的學術團體。因此，一般學者除了肯定其在學校教育上的功能以外，似乎並不能充分認識地理學的性質和瞭解地理學家在實質研究上的貢獻，以致我國在推展地理學術研究的過程中，遭遇到種種的困難和障礙。

儘管一般學者相當忽略地理學界的存在意義，但是，三十多年來，地理學研究在

*本文撰寫期間承蒙劉鴻喜、陳國章、石再添、王洪文、姜蘭虹、張長義、陳文尚、鄧景衡等諸位教授的鼓勵和協助，特此誌謝。

**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系副教授

Associate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Geography,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台灣的發展，以及地理學者在專題研究方面的貢獻，皆有值得關心台灣學術界動態的學者注意的表現。為了讓學術界能夠更清楚地瞭解光復以來台灣地區地理學的發展過程，也為了讓當代的地理學家能夠更有效地策劃地理學研究的未來發展方向，我們認為有必要對地理學研究在台灣地區的發展，作一系列較詳細的回顧和檢討。我們的研究主要包含四個部分，即(1)討論三十多年來，台灣地區地理學的學院化、專業化、和獨立化的過程；(2)追溯光復以前的中國地理學家和光復以來台灣地區的地理學家，在地理學的觀念和方法等兩方面的思想變遷；(3)探討台灣地區的地理學家在實質研究方面的貢獻和研究主題的變遷；(4)檢討三十多年來台灣地區的地理學研究在方法論上所面臨的一些問題和困難，並討論其解決之道。但因限於篇幅，本文所討論的僅限於上述的第一及第二項，其餘二項則留待另文交待。全文的重點有三：(1)台灣地理學的歷史傳統¹⁾，(2)台灣地理學的形式發展，(3)台灣地理學的思想淵源和變遷。

我們之所以擬透過前述四個部分來回顧過去三十多年來台灣地理學的發展過程，是因為我們同意一門學科是否具備雄厚的研究和發展基礎，可以從這門學科是否擁有成為一門知識學科的基本特徵來加以判斷。這些特徵包括²⁾：

- (1) 一門知識學科擁有一段歷史或傳統。
- (2) 一門知識學科是一個有組織的社團。學科的建立，係來自團體的心智溝通及共同的工作成果。
- (3) 一門知識學科必須擁有一批文獻，和一組成員可以溝通意見的網路，具體表現為專業團體，定期出版刊物和各種學術討論會或研究會。
- (4) 一門知識學科在感情上必須對其成員具有號召力，而樂意在其組織內工作。
- (5) 一門知識學科擁有一塊共同耕耘的園地，以便社團中的成員，能夠將注意力集中於某些主題的研究上。
- (6) 一門知識學科必須擁有一些慣用的研究模式（句法），和一些相互關聯的概念及原理原則，以作為學科慣用的部分語言（實質結構）。

因此，透過這些特徵分析台灣地理學的發展過程，一方面可以看出台灣的地理學是否具備作為一門知識學科的條件；另一方面，也可以發現一些在發展過程中所顯露的缺點。

¹⁾ 為了行文方便起見，自此以後，凡指光復以來，我國在台灣地區的地理學研究，皆簡稱為台灣地理學。

²⁾ King, A.R. and J.A. Brownell, The Curriculum and the Disciplines of Knowledge, New York: John Wiley, 1966；文中所述係引自 N.J. Graves, Geography in Education, London: Heinemann Books Ltd., 1975, pp.68-69.

基於上面的認識，我們的分析將儘量以台灣地理學界的整體活動作為討論的對象；至於個人在某一特定時間內對某一特定領域的貢獻，以及個別研究機構的成就，則留待有興趣的地理史家去探索和評價。

二、台灣地理學的歷史傳統

我國台灣地區地理學的研究方向，毫無疑問的，是繼承了民國三十八年以前的中國地理學的研究傳統。因此，欲瞭解台灣地理學的性質，必須先簡單回顧本世紀前半期我國地理學的發展歷程和研究特色。

衆所周知，地理學在我國的學術傳統中，擁有非常悠久的歷史。但是，由於一向寄生於經史學中，所以不會獲得獨立的學術地位。章太炎就曾指出：「中國本來的地理算不得獨立的科學，只不過做其他幾種經史的助手。」³⁾ 而一般學者之視地理學的功用，也只是在提供基礎知識和材料「或借以證經，或用以考史，或為用兵之助，或為行政之資。」⁴⁾ 因此，歷代以來，研究地理的，幾乎全部是經史學家；而研究的目的；如果不是為了其他學科的需要，就是為了致用。在這種傳統之下，地理學自難為其本身建立起一套較為完整的知識體系。

不可否認的，在中國的學術傳統中，和地理學有關的著作，數量極為龐大。歷代所修各省縣方志的總和，就差可與其他典籍的總數相比。⁵⁾ 方志數量固然衆多，但論其內容，却僅是一些有關疆域、建置、沿革、山川、古跡、城池、形勢、風俗、職官、名宦、人物等零碎事實的記載。採摭雖然豐富，但「多薈萃材料，堆積地名，僅有繁瑣之敘述，而不能歸納為簡明之條理。」⁶⁾ 這些古代方志，只「注意於個別之事實，而忽略富於個別事實中之原理，或僅注重事實之發生，而昧於憑藉而生之重要背景。」⁷⁾ 因此，這些所謂地理書，「每一展卷，就說某地某河，其名曰何，其長幾何，支流有幾，羅列滿紙，並不加以解釋。」⁸⁾ 在這些古書中，固然也有一些見解偶而和

³⁾ 章太炎，“治國學方法之一：明地學”，地學雜誌，13(3):58-61(1922)。

⁴⁾ 陳學熙，“中國地理學家派”，地學雜誌，2(17):2-5(1911)。

⁵⁾ 傅振倫，“方志之性質”，禹貢半月刊，1(10):27-29(1934)；朱士嘉，“方志之名稱與種類”，禹貢半月刊，1(2):26-30(1934)；張其昀，“研究中國地理的新途徑”，人地學論叢第一集，180-185頁，南京：鍾山書局，民國二十一年。

⁶⁾ 張其昀，中國地理學研究(一)，台北：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民國四十一年，206頁。

⁷⁾ 張其昀，同註⁶⁾，207頁。

⁸⁾ 張其昀，同註⁵⁾，181頁。

現代地理學的觀念相吻合，但大都是東鱗西爪，零亂散落各處，無法組成一個較為完整的知識體系。所以，嚴格地說，在中國學術傳統中，除地圖以外，能符合現代研究旨趣的地理學著作，可說為數極少。⁹⁾ 有關地理學的一些基本概念，只零碎地散布於各類的著作中。但是，如果想為現代中國的地理學尋找其傳統的成份，此一成份顯然非地誌莫屬。

清同治以後，隨著新式學校的創立，地理學開始在學校教育的課程中，取得獨立講授的地位。表面上看來，此一現象似乎顯示，地理學開始脫離經史學的束縛而邁向獨立自主的方向發展。但事實上並非如此，由於地理學一向缺乏獨立的地位，並無所謂地理學專家，因此地理學雖在學校教育的課程中成為一門獨立講授的學科，但教授地理的，以及撰寫地理教科書的，幾乎都是由經史學家兼任¹⁰⁾。「文、史、地」不分家的觀念，仍舊深植於清末民初的學術和教育界中。在學校教育的課程安排上，地理學雖形式上獲得獨立的地位，但事實上，仍是經史學的附屬品。儘管如此，為了撰寫教科書，一些經史學家直接的或透過日文著作而間接的開始將西方的地理學著作引進中國。¹¹⁾

民國建立以後，特別是民國十年以後，地理學在中國學術界的地位，以及地理學本身的发展，起了急劇的轉變。此時，在學校教育方面，雖然繼續保持「文、史、地」或「史、地」是一家的傳統觀念，但在地理學專門人才的培養和專題研究方面，因受西方地理學潮流的衝擊，而出現了新的面貌。從民國二年北京高等師範學校本科設歷史地理部開始，至民國八年南京高等師範學校將原有的國文科，改為文史地部門為止，可以說是地理學突破中小學教育的局限而向高等教育，特別是高等師範教育發展的時期。民國十年以後，地理學的發展更超出了師範教育系統而逐漸在普通大學教育獲得一席之地。至民國二十六年，地理學除了師範系統以外，在高等教育機構，不但逐漸脫離原先的史地系而獨立成系，如中央大學地理系¹²⁾，北京師範大學地理系¹³⁾；更有一些頗具規模的大學如中山大學、清華大學、浙江大學等亦增設地理系、地學系或史

⁹⁾ 王庸，中國地理學史，上海：商務印書館，民國二十七年，1-2頁及217頁。

¹⁰⁾ 陳學熙，同註⁹⁾，1-8頁。徐世昌編，清儒學案，卷167，31頁，民國二十七年。容肇祖，“史地學家楊守敬”，禹貢半月刊，3(1):16-20（民國二十三年）。

¹¹⁾ 請參閱施添福著，我國中學的地理教育：反省與展望一書中，第二章後所附「清末至民國二十二年出版的主要中學地理教科書」，36-38頁。

¹²⁾ 民國十七年，地理系獨立成系；民國十九年，朱家驥任中央大學校長時，並將地理系由文學院劃歸理學院。

¹³⁾ 民國十三年，本科設地理系。

地系¹⁴⁾。不論是新獨立的或新增設的地理系，幾乎全部劃歸理學院統轄¹⁵⁾。即使少數仍舊隸屬於文學院者，其課程安排也幾乎與理學院無異¹⁶⁾。這充分說明了一點，民國十年以後，一批接受西方科學訓練的中國現代地理學的開拓者，決心將自西方移植進中國的地理學，變成自然科學或經驗分析科學的一支¹⁷⁾。在這些地理學界前輩們的熱心耕耘下，到了抗日戰爭發生時為止，中國地理學界大致具備了一門學科蓬勃發展的三個基本條件，即學院化、專業化和獨立化。此一時期，地理學研究的最大目的，在借用西方的理論和方法，解決實際的問題，以達成經世致用的目標。

民國二十六年以後的八年對日抗戰，使得正在蓬勃發展的中國地理學遭受空前的挫折與破壞。在研究資源匱乏的艱苦歲月裡，教學與研究皆無法正常展開；而不少正趨成熟的地理學家，亦因加入抗戰行列而被迫中斷研究工作。儘管如此，由於在中英

14) 民國十八年秋，朱家驛任中山大學校長時，增設地理系；浙江大學於民國二十五年八月成立史地系。國立清華大學亦在民國十七、八年左右設立地學系。

15) 下列各大學的地理系、地學系等皆屬理學院：中山大學、中央大學、北平師範大學、清華大學、燕京大學、金陵女子文理學院。資料出自：

多賀秋五郎，近代中國教育史資料：民國編（中），文海出版社有限公司，昭和四十八年，790-791頁。

16) 民國二十六年，浙江大學史地系（地理組）的課程安排如下表所示：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 選修	科目名稱	學分	必修 選修
地學概論	4	必	本國地理分論	4	必
氣候學	3		亞洲地理	2	
地形學	3		歐洲地理	2	
水文學	2		美洲地理	2	
氣象學	3	必	世界地理	4	必
歷史地質學	3	必	經濟地理	2	
普通地質學	4	必	歷史地理	2	
礦物學	3		國防地理	2	
構造地質	3		人類學	2	
地球物理學	3		製圖學	2	必
經濟地質學	3		測量學	3	必
海洋學	3		地理實察	2	必
地理學史	2		中國地理教育	2	
本國地理概論	4	必			

資料來源：浙江大學史地系，“浙江大學史地系規程”，史地雜誌，創刊號：87-88（民國二十六年）。

17) Chang, C. Y., "Geographic Research in China", Annals of the Association of American Geographers, 34(1): 47-62 (1944).

庚子賠款的支援下，於民國二十九年成立中國地理研究所¹⁸⁾。這個獨立而純粹的研究機構，網羅了一批受過良好訓練的地理學家從事研究工作。除此以外，中央大學、浙江大學和東北大學亦分別成立地理研究所¹⁹⁾，在戰亂中繼續訓練高級地理研究人才。由於這些研究機構的設立，以及向後方撤退的地理系保留部分原有的人力，使得這個時期的地理學界，仍能保持相當的活力。這些地理學家，透過田野調查曾完成許多有關中國西南和西北各省的初步研究。有關邊疆地理的調查和研究，成為這個時期地理學家最大的貢獻之一²⁰⁾。而研究的方向仍舊延續抗戰以前的實用目標。在戰亂和一片救亡圖存聲中，地理學家實在缺乏足夠的客觀條件，來從事地理學知識體系的創建工作，甚至連對西方地理學的知識體系都無法從事全盤的思考和批判。

至民國三十年代後期，中國地理學的發展，多少已呈現下列四項特色：

(1) 地理教育和地理學研究的雙軌發展

早在一九〇三年，由清廷所頒布的奏定學堂章程，即為地理教育，制定了一套相當完整的制度²¹⁾。不但自小學堂至高等學堂皆規定講授地理課程，而且在分科大學中，亦有類似今日之地理系；而在當時稱為「中外地理學門」的課程安排。在這種教育制度下，地理學的研究和教育應該是可以充分配合，而達到知識傳承一元化的效果。但是，種種的事實顯示，中國地理學的研究和教育，似乎並未朝著此一方向發展。在中國，由於中小學校比大學先有地理課程，因此中小學的地理教育以及培養中小學地理師資的師範院校等，似乎自成一個系統；這個系統，可以說繼承了中國經史傳統的地理學，而以培養「民族精神和愛國思想」為教育的重點。普通大學的地理系，其設置的年代較晚，而且又深受自然科學家的影響，因此不論是課程的安排或教育的目標，皆與師範教育系統迥然有異，而另成一個系統；此一系統基本上可以說是銜接西方的地理學傳統，而以培養專門研究人才為教育的重點。雖然，出身於這個系統的地理學家，曾積極介入中小學地理課程的設計²²⁾，但一方面由於受到已經形成的地理教育

¹⁸⁾ 朱家驛，“中國地理研究之重要”，地理，2(1-2):1-2（民國三十一年）。

¹⁹⁾ 資料出自，高等教育季刊，3(3):108-113（民國三十二年）。其中浙江大學於民國二十八年設立文科研究所史地學部，下分四組：1.史學組，2.地形學組，3.氣象學組，4.人文地理學組。東北大學於民國三十一年設立文科研究所，史地學部。

²⁰⁾ 徐近之，“抗戰期間我國之重要地理工作”，地理學報，14(3-4):31-56（民國三十六年）。

孫宕越，“地理學”，收於李熙謀主編，中華民國科學誌(二)，台北：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民國四十四年，4-9頁。

²¹⁾ 張之洞等撰，奏定學堂章程，湖北學務處本。

²²⁾ 例如竺可楨、胡煥庸和張其昀等前輩地理學家，不僅經常撰寫論文討論中學地理教學問題，同時亦會參予擬定於民國十八年公佈的初級中學和高級中學的地理課程綱要。請參閱：施添福，我國中學的地理教育：反省與展望，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系，地理研究叢書，第三號，民國七十二年，9-35頁。

傳統之束縛，另一方面又受到缺乏合格地理教師的限制²³⁾。因此，地理學研究和地理教育之間，逐漸出現雙向平行發展的現象，使得地理學的研究成果，很難向下傳遞以作為中小學地理教育的材料。

(2) 肯定實證論的科學觀

最先較有系統地將西方地理學傳統引進中國的，是一些在民國建立前後前往歐美接受教育的自然科學家如丁文江（地質）、翁文灝（地質）、竺可楨（氣象）、朱家驥（地質）等。地質學家之所以重視地理學的研究，是因為他們認為地理學是地質學的最後一章；而氣象學家之所以關懷地理學，是因為當時他們對氣象與人生或人類與環境的關係懷有極高的興趣²⁴⁾。為了研究上的需要，他們曾先後不遺餘力地提倡科學地理學的研究，就是在他們熱心的提携和耐心的培植下，現代地理學才能快速地在中國生根成長。同時，也由於這些前輩學者曾深深地介入中國現代地理學的創建工作，以致自然科學或經驗分析科學的方法論，逐漸成為往後中國地理學研究的唯一方法論。這一套方法論的應用範圍，並不限於自然地理方面，即使是牽涉到人文現象的人文地理或區域地理，也以此方法論為主要根據。

(3) 強調自然地理學的研究

自然科學家對於中國地理學的影響，並不止於方法論。事實上，這些學者不僅本身或多或少會從事有關地理學方面的研究²⁵⁾，而更重要的是，他們會參與籌設地理系或地學系，發起組織地理學會，以培養地理專業人才和促進地理知識的傳播²⁶⁾。由於他們的影響，使得中國大學地理系的課程安排，呈現了世界其他地區地理系所少有的特色。地理系的課程不僅強調系統科學如地質學或氣象學的講授²⁷⁾，而且在地理系之下，經常設有兩組，不是地質和地理，就是氣象和地理合組成系²⁸⁾。特別是氣象和地理合組成一個系，以及將氣象學列為必修科目，更是世界上其他地區的地理系所少有的現象。強調自然科學的結果，使得自然地理學方面的研究，在中國地理學界一枝獨秀；影響所及，不僅人文地理的發展望塵莫及，就是號稱為地理學最高形式的區域地

23) 民國二十年度全國各大學及獨立學院主修地理的學生，其數目為(1)主修地理為 151 人，(2)主修史地為 43 人。資料出自：第一次中國教育年鑑，丙編教育概況，第一學校教育概況，27-132 頁。

24) James, P. E., All Possible Worlds, New York : The Odyssey Press, 1972, pp.337-339.

25) 關於地質學家和氣象學家的地理著作請參閱：張其昀，中國地理學研究(一)，台北：中華文化出版事業委員會，民國四十一年台初版。

26) 例如，翁文灝、竺可楨曾發起組織中國地理學會。而朱家驥，不但在其任中山大學校長時，為該校創設地理系，同時更在民國二十九年，運用中英庚款，設立中國地理研究所。

27) 參閱註 16)，浙江大學史地系地理組的課程。

28) 清華大學地學系下分三組：地質組、地理組和氣象組。燕京大學的系稱為地理地質系。中央大學的地理系分為地理、氣象兩組。西南聯大則稱為地理氣象系等。

理，也一直停留在教學科目的地位，很少有堪稱為研究的著作出現。

(4) 崇尚應用、實用而漠視理論的研究

現代地理學在中國發展的初期，也正是中國內憂外患頻仍和列強虎視眈眈，隨時準備掠奪中國領土和資源的時候。在這種時代背景下，新一代的地理學家，心懷經世致用從事研究以救亡圖存，以及企圖借用西方移植的方法與理論，以解決社會和國家所面臨的問題，似乎是可以理解的。但另一方面，在這種無奈的現實環境下，地理學家所採取的現實研究途徑，雖然累積了一些調查資料，解決或似乎解決了部分現實問題。但因無暇顧及理論的研究和批判，以致未能為中國地理學未來的發展，奠定雄厚的基礎。

就是在上述的背景之下，台灣地區的地理學研究逐步展開，同時也逐步繼承了中國地理學的研究傳統。

三、台灣地理學的形式發展

民國三十四年抗戰勝利，台灣光復。自三十五年起即陸續有少數的中國地理學家前來台灣，或籌劃有關中小學地理教育和開辦訓練地理師資機構事宜，或從事有關台灣的地理學研究，但為數甚少²⁹⁾。民國三十八年，大陸各省相繼淪陷，中央政府移駐台灣，又有一批地理學家隨政府來臺，但人數亦不多。往後就依賴着這些少數的地理學家，在這個日本人佔領了五十年，却幾乎沒有留下地理學研究基礎的島上，重建和延續中國地理學研究的傳統。在日本佔領臺灣的五十年間，的確是有一些相關學科的學者，在從事本科的研究之餘，也默默地兼做一些地理學方面的研究，特別是在地形和聚落地理方面，有着相當的貢獻³⁰⁾。同時亦有兩份專業性刊物即〈臺灣地學記事〉和〈地學研究〉，可以刊登地理學的論文。但是，直到民國三十四年日本戰敗為止，臺灣仍舊缺乏形成地理學研究傳統所必備的三個條件，即學院化、專業化和獨立化。也就是說，缺乏獨立的教育和研究機構，以培養地理人才和負責地理學的研究；同時也缺乏獨立的學會和刊物，以推動地理學的發展和交換研究心得。事實上，在日本據

²⁹⁾ 最早前來台灣籌劃有關中小學地理教育和開辦訓練地理師資機構事宜的地理學家之一是任德庚教授，他於民國三十五年一月抵台，民國七十一年夏自師大退休。他在師大前身台灣省立師範學院所接的聘書，編號為第一號。

³⁰⁾ 任職於台北帝大地質學教室的富田芳郎即是其中對地理學研究有極大貢獻的一位。日據時期所發表的地理學論文請參閱下列文獻：陳正祥，臺灣經濟地理文獻索引，台北：台灣銀行，民國四十三年

臺的五十年間，地理學的研究和活動一直寄生在地質學界，由地質學家以業餘的方式來討論有關台灣地理學的問題。因此，如果說日本學者曾為臺灣的地理學研究留下一點基礎的話，此一基礎顯然的是以自然地理為主。

臺灣缺乏現成的地理研究傳統，固然使得地理學的研究，必須一切從頭開始；但也因為沒有既成傳統的束縛，使得由大陸移植而來的現代中國地理學傳統，能夠快速地在臺灣生根成長。但必須了解，地理學傳統在臺灣的重建，跟其他學術傳統的重建一樣，都是經歷了一段極為艱苦的過程。撤退來臺的中國地理學家，人數原已不多，其中又有一些，因局勢動盪不安，物質生活困苦，研究環境惡劣，而先後離臺他往，剩下的更屬寥寥無幾。但是，三十多年來，僅靠著少數堅守崗位的地理學界前輩的努力、堅持與奉獻，終於在臺灣地區建立了頗具規模的地理學研究和教育傳統。他們的這一份成就，應該獲得學術界的普遍肯定，同時後繼的地理學家，也應該以在中國地理學的發展過程中，有這一段歷史和成就而感到驕傲。下面我們將分成五部分討論光復以來臺灣地區地理學研究的學院化、專業化和獨立化的過程，此五部分為：(1)大學地理系所的設置，(2)地理專業人才的培養，(3)大學地理學師資的增減，(4)中國地理學會的組織和活動，(5)地理學專業性刊物的創設和專書、論文的出版情況。

(一) 大學地理系所的設置

二十世紀以來，不論中外，絕大部分有關地理學的問題，皆由大學的地理系、所負起研究的責任。換言之，大學地理系、所同時負起了教學和研究的雙重重務：一方面透過傳授學科的典範，以培養地理專業人才；另一方面透過對專題的研究，以促進學科的成長和發展。因此，在缺乏獨立自主的教學和研究機構下，一個學科很難快速發展成一門具有研究傳統的知識學科。如果從這個角度來衡量，則臺灣地理學的發展，雖然早在民國三十五年即在大學中獲得一席之地，但一直要等到民國五十年代後期，才達到獨立自主的水準，而奠定往後快速成長的基礎。

民國三十五年八月，國立臺灣師範大學的前身省立臺灣師範學院，為了培養中學地理師資，原擬設立地理系，但因當時嚴重缺乏大學地理學師資，乃決定與歷史學合併而成立史地系³¹⁾。論當時史地系師資的陣容，地理學者所佔的份量不到全系的三分之一³²⁾。因此可以說，臺灣地理學傳統的建立是從三分之一個地理系開始的。早期由這個系所培養出來的地理師資，為數相當有限，遠不足當時中學的需求。因此，於民國

31) 此一事實，係由任德庚教授告知。任教授所擁有的由省立臺灣師範學院發出的第一號聘書，其上即載明聘任教授為地理系的講師。

32) 資料來自省立臺灣師範學院第一及第二屆畢業生紀念冊。

四十八年夏季，史地系又增設夜間部。日、夜間部的地理組又於民國五十一年夏正式獨立成系，而開創了臺灣地理學獨立自主發展的先聲。由於當時的另一個地理系及後來又增設的一個地學系，並未達到淨化的程度，因此臺灣地理學的真正獨立自主，尚須等到民國五十年代的後期。為了培養高級地理研究人才，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在民國五十九年夏季增設地理研究所；且為了為臺灣地區的中學地理教師提供進修的機會，該研究所自民國六十六年起，每年又開辦相當於碩士程度的暑期進修班。到目前為止，國立臺灣師範大學一共支持了四個地理學的教學和研究單位³³⁾。

民國四十四年夏季，國立臺灣大學在臺灣設立了第二個地理系。或由於大學地理學師資不足，或由於受中國地理學傳統的影響，這個新設立的地理系，雖名為地理系，

表一、台灣光復以後各大學設置或改組地理系的年代：民國35—71年

所系名稱	年份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日間部																												
國立台灣大學地理學系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夜間部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地學研究所碩士班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地理學系日間部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地學研究所博士班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地理學系夜間部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碩士班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暑期進修班																																						
國立台灣大學地理研究所碩士班																																						

..... 史地系

----- 地學系所或地理組

—— 地理系所

資料來源：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系編，《地理學系概況（民國七十一年度）》。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編，《地理研究所概況（民國七十一年度）》。中國文化學院地學研究所及地理學系概況，台北市：陽明山華岡，民國六十五年十一月出版。國立台灣大學地理學系及地理研究所資料，則由該系系主任王洪文教授提供。

33) 參閱表二及資料來源。

其實係由地理和氣象兩組合併而成。系內不但以氣象學方面的師資佔優勢，而且進入地理系的學生也以主修氣象學者佔大多數³⁴⁾。民國六十一年夏，氣象組獨立成大氣科學系，地理系始獲得真正的獨立自主，再經過近十年的經營和擴充，終於在民國七十年奉准設立地理研究所。到目前為止，國立臺灣大學維持了兩個教學和研究單位。

在臺灣地理學的發展過程中，私立中國文化學院最先設立和地理學有關的研究所。該院於民國五十一年成立中國文化研究所，下設地學門，分地理與氣象兩組，提供碩士學位。民國五十三年，地學門改稱地學研究所，並於民國五十六年奉准成立博士班。私立中國文化學院除為地理學提供進修高級學位外，亦於民國五十二年設立地學系，一如國立臺灣大學的地理系，該系亦由地理和氣象兩組合組而成。承繼中國地理學傳統的臺灣地理學，再次顯露了這個傳統的特色。檢視世界各地的地理系，由地理與氣象合成一系的先例畢竟少見；再看兩門學科的性質，其差異性遠大於其共同性，至少地理與氣象的共同性並不比地理學與其他科系為高。因此，除了遷就傳統或遷就師資不足等現實問題外，實在沒有足夠的理由將兩者合併成一系。何況還可以找到更多的理由支持兩者離之則雙美，合之則兩傷的看法。或許由於這個原因，民國五十九年夏，私立中國文化學院正式將地學系改為地理系和氣象系；同年，並且在該院夜間部成立地理系，為需求地理知識的青年學子提供另一個進修的機會。到目前為止，私立中國文化大學，支持了四個地理學的教學和研究單位³⁵⁾。

臺灣的地理學界，從民國三十五年僅擁有三分之一個地理系開始，到民國七十年已建立了十個頗具規模的教學和研究單位。就一般的情況而言，這種發展是相當快速的；而更具意義的是，除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尚保留兩個地學研究所外，其餘的全部是純淨的地理學研究和教學機構。三十多年來，臺灣的地理學可以說已發展到完全獨立自主的水準。

(二) 地理專業人才的培養

隨著教學和研究機構的擴充，地理學界所培養的專業人才亦逐年增加。大學部地理系的畢業生，從民國三十年代末期的每年平均不足十二人，增加到民國六十年代後期的每年平均一百七十餘人。在三十四年間，總共養成了二千八百七十六位專業性的地理人才。除此以外，自民國五十四年起，又造就了一百四十六位高級地理研究人才（表二）。不可否認的，由地理學界所培養出來的人才，仍以在各級學校，特別是在中等學校擔任地理教學為主。但這並不意味著，地理系造就出來的人才，只能停留在

³⁴⁾ 參閱表二之下的資料來源。

³⁵⁾ 參閱表二之下的資料來源。

表二、臺灣光復以來主修地理學之大學部和研究所畢業生人數：民國37—70學年度

學 校	學 年 度								總 計
	37 - 40	41 - 45	46 - 50	51 - 55	56 - 60	61 - 65	66 - 70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地學研究所博士班					1	5	6	12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地學研究所碩士班				13	22	17	23	75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地理學系日間部				12	78	106	106	302	
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地理學系夜間部						157	211	368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碩士班					2	27	30	59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日間部	46	103	127	171	216	233	243	1,139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夜間部				162	279	235	230	906	
國立台灣大學地理學系			13	16	21	32	79	161	
碩士以上畢業生人數				13	25	49	59	146	
大學部畢業生人數	46	103	140	361	594	763	869	2,876	
大學部畢業生年平均人數	11.5	20.6	28.0	72.2	118.8	152.6	173.8	84.6	

註：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系日間部畢業生人數在民國五十二年以前，係以史地系畢業生人數折半計算。而私立中國文化大學地理系日間部畢業生人數，在民國五十六至五十八年等三年，係以地學系畢業生人數折半計算。

- 資料來源：
1. 中國文化學院地學研究所、地理學系概況，民國六十八年十二月出版，台北市。
 2. 中國文化學院城區部，大夏地理研究專集「地理學系簡介」，93-99頁（民國七十年度）。
 3.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文學院地理研究所概況，七十年度。
 4.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文學院地理系概況，七十年度。
 5. 國立台灣大學教務處編印，歷年畢業生名冊，自民國五十四學年度起至六十八學年度止（上、下冊）。
 6. 除上述資料外，其餘則由各學系提供。

各級學校擔任地理教師；此一現象只是顯示，自臺灣光復以來直到最近，各級學校，特別是中等學校對地理師資的需求，一直為大學地理系、所的畢業生，提供一個相當穩定，甚至是供不應求的就業市場。地理學界之所以趨向保守，恐怕和它擁有這個穩定的就業市場，不必為學生的出路，而兢兢業業向外擴張領域有著密切的關係吧！近幾年來，由於教師資格的限制，就業情況已略有變化，地理學界已較過去重視外界對這門學科的觀感和印象；而地理系的課程安排，也較過去更能顧及教學以外的行業需求。事實上，進入公私立相關機構服務的大學地理系、所畢業生，其人數正在逐年增加之中。

地理學界重視教學與研究機構的擴充，以造就更多的專業人才，來滿足社會的需求，對一個正在發展中的學科而言，應是一件可喜的現象。但是，教學與研究機構快速的擴張，的確也帶來一些值得考慮的問題，其中最值得注意的也許是，大學地理學師資的成長未能與教學機構的增設保持平衡的發展。大學地理學師資固然從民國三十年代後期每年平均不到九人增加到民國六十年代後期每年平均約三十七人（表三）；但以不足四十人的專任地理學師資，來維持十個相當完整的教學和研究機構，每人教學負擔之重，由此可想而知。為了維持教學與研究機構的正常運作，各地理系、所的

表三、臺灣地區大學地理學師資的增減，民國36—70年度

學年度 專兼任	36—40	41—45	46—50	51—55	56—60	61—65	66—70
專任	8.4	10.6	9.6	15.0	23.0	30.4	37.2
兼任	0.2	1.2	1.4	5.5	10.4	10.3	13.2
總數	8.5	11.0	10.1	16.8	26.5	33.8	41.6

註：表中數字為年平均人數；總數的計算為每三個兼任折算成一個專任。

資料來源：同表二。

教師，終年無不儘量在教學及指導研究生從事研究的工作上相互支援。結果，使得地理學界有限的人力，大部份消耗在繁忙的教學活動中。更嚴重的是，大學地理系、所複雜的課程安排，使原已相當單薄的人力，更形分散，以致地理學家無法充分利用研究人員的聚集經濟，順利地進行各種專題研究。

大學地理系、所課程安排之所以複雜，大致有二個原因：第一，和學科性質有關。地理學是一門綜合學科，必須熟習許多分科的知識，才有可能做好地理現象的整合工作，和在空間的架構內，對各種歧異而相關的現象從事系統的分析。因此，不僅是地理系的學生，就是地理學家，傳統上也被認為必須同時涉及地理學中不同領域的研究。就純粹的地理學研究而言，博與專同等重要，也必須同時顧及。第二，和現行的制度有關。按照規定，大學的專任教師，每學期必須開授八至十個學分，在沒有任何地理課程成為全院或全校的共同必修科之情況下，為了符合規定，每一個大學地理系的專任教師，每學期必須開授三門至四門不同的科目。換言之，地理系的教師，每年須要講授的科目至少在六門至八門之間。沒有一個教授能夠只講授他自認為是專門的學科，尤其是講師級的教師，更是每日須為準備教學材料而疲於奔命。在這種情況下，似乎很難期望主要由大學地理學教師所組成的地理學界，在學術的研究上能像教學機構的擴充及人才的培養等方面一樣，有著同等的傑出表現。沉重的教學負擔，的確多少妨礙了地理學家執行其另一項任務——從事高深的學術研究。這一點似乎可從地

理學會的活動狀況和地理學刊物的出版情形，而窺其端倪。

四 中國地理學會的組織和活動

學科的成立，係來自團體的心智溝通及共同的工作成果。因此，一門知識學科必須擁有一個組織健全的學會，以作為成員交換研究心得和推展各種學術活動的中樞機構。

中國具有全國代表性和符合現代地理學精神的地理學會³⁶⁾，應始於民國二十二年三月，由翁文灝、竺可楨和張其昀等三位前輩學者所發起而組織的中國地理學會³⁷⁾。該會於民國二十三年八月正式在南京成立³⁸⁾，而以「收集地理資料，傳授地理知識，從考察、講習、討論、出版諸方法以達此目的」為宗旨³⁹⁾，並發行〈地理學報〉季刊一份，以代表中國地理學研究的水準。抗戰發生後，中國地理學會隨中央政府遷往重慶，並在勝利後遷回南京，會址暫設於南京中央大學地理系，當時會員約有三百餘人⁴⁰⁾。大陸淪陷後，中國地理學會于民國四十年在臺灣復會，而以「促進地理科學之發展及其普及」為宗旨，並于民國四十年七月二十九日在臺北召開在臺第一屆會員大會⁴¹⁾。

復會後的中國地理學會，其早期由於缺乏組織健全的大學地理系作為根據地；也缺乏足夠的大學地理學教師作為領導學術活動的中堅份子，加上當時國家經濟普遍困難，學會經費短絀，以致各種會務皆難於展開，而成爲有名無實的學術機構。自民國四十年復會至民國五十八年的十八年間，才召開大會五次，理事長的選舉甚至以通訊方式為之，且無會刊的出版，學會之缺乏活動力，由此可見一斑。事實上，民國五十

³⁶⁾ 我國最早的一個地理學會，係由張相文於宣統二年（1910）約集同好白毓崑、陶懋立、韓懷禮及張伯苓等在天津所創立的中國地學會，並發行會刊〈地學雜誌〉一種。該會會址於宣統三年遷往北平。這個學會係由北方一些中國傳統的輿地學家所組成，因此，帶有非常濃厚的地域性和私有性，其會刊所登載的論文亦以中國傳統的歷史地理為多。就整體觀之，這個學會的活動範圍極為有限，除儘量維持定期發行會刊外，並不積極推動現代地理學的研究。民國二十年左右，雖曾考慮改變該會組織和變更會刊的性質，使其較具普遍性和符合現代地理學的潮流，終因繼張相文之後主持會務和會刊的張星烺（張相文之子，為一位中西交通變遷史專家，當時任輔仁大學歷史系主任），不擬改變傳統特色而作罷。這個學會維持至民國二十五年底出完最後一期〈地學雜誌〉後關閉。該會會刊總共出了二十四卷，一百八十期。

³⁷⁾ 中國地理學會，“本會史乘”，地理學報，2(1)：149（民國二十四年三月）。

³⁸⁾ 同註37)，152頁。

³⁹⁾ 見地理學報創刊號，民國二十三年九月。

⁴⁰⁾ 資料出自：第二次中國教育年鑑，第六編學術文化，第三章學術機關，851頁。

⁴¹⁾ 資料出自：中國地理學會檔案。

表四、臺灣光復以後中國地理學會各屆年會召開的時間、地點及主持人

屆 別	時 間	地 點	理 事 長	秘 書 長	備 註
第一屆	40. 7. 29.	省立台灣師範學院大禮堂	張其昀	沙學浚	
第二屆	43. 7.	省立台灣師範學院大禮堂	張其昀	沙學浚	
第三屆	47. 7. 27.	省立台灣師範學院大禮堂	鄭資約		
第四屆	54. 10. 24.	華岡中國文化學院	孫宕越	趙瑩	自民國51年至55年11月20日（以通訊方式選出）
第五屆	58. 6. 8.	華岡中國文化學院	鄭子政	趙瑩	自民國五十六年起
第六屆	59. 10. 11.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大禮堂	鄭子政	劉鴻喜	
第七屆	60. 10. 24.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大禮堂	沙學浚	劉鴻喜	自民國六十年一月起
第八屆	64. 3. 29.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大禮堂	鄭子政	劉鴻喜	自民國六十四年一月起
第九屆	65. 3. 28.	國立台灣大學學生活動中心 大禮堂	鄭子政	劉鴻喜	
第十屆	66. 5. 28.	私立中國文化學院城區部	鄭子政	劉鴻喜	
第十一屆	67. 4. 1.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大禮堂	鄭子政	劉鴻喜	自民國六十七年四月止
第十二屆	68. 7. 7.	國立台灣大學學生活動中心 大禮堂	劉衍淮	陳國章	自民國六十七年四月起
第十三屆	69. 7. 12.	私立中國文化學院城區部	劉衍淮	陳國章	
第十四屆	70. 7. 11.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綜合大樓	劉衍淮	陳國章	至民國七十年九月止
第十五屆	71. 7. 10.	國立台灣大學學生活動中心 大禮堂	劉鴻喜	陳國章	自民國七十年十月起

資料來源：中國地理學會檔案。第二屆舉行的詳細時間及第三屆秘書長等，無資料可查。

八年以前的中國地理學會，其主要功能，似乎只限於與國際地理學會保持名義上的聯繫，並定期指定或推派適當人選參加國際性的地理學會議，至於對臺灣地理學本身的发展，似乎並未盡到組織、推廣、領導或促進等創會時所揭示的原始目標。

民國五十八年以後，由於大學地理系的發展已漸趨獨立自主的水準，而且擁有多數的大學地理學教師以支持固定的學術活動，因此，中國地理學會的活動面，亦隨之逐年提升。除民國六十一年至六十三年外，開始積極執行「促進地理科學之發展及其普及」等創會的宗旨。對外繼續與國際地理學會保持密切的聯繫，近年來，內部更是團結一致，在學界前輩的領導下，共同為維護我國在國際地理學會中的會籍而奮鬥⁴²⁾

42) 有關參加國際地理學會的活動及維護會籍的經過，請參閱下列三文：石再添，“國際地理學會的組織與活動”，中國地理學會會刊，9：82-98（民國七十年）。張瑞津，“參加第二十四屆國際地理學會議記要”，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系友會刊，3：8-11（民國七十年）。石再添、張瑞津，“出席IGU第一屆河川及海岸平原地形學研究會議記要”，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系友會刊，4：11-20（民國七十年）。

；對內則逐年強化學術活動，諸如定期出版會刊，舉行大會，宣讀論文，討論地理學研究和教學問題等。同時在必要時，亦主動為中學地理教師爭取進修，和為大學地理系畢業生爭取出國研究及參與各種考試的機會；並且負起維護地理教育在各級學校的地位和改善地理教育品質的責任⁴³⁾。由於這些積極的活動，學會對成員的號召力已遠較過去為高，參與大會的會員人數，亦隨之而逐年增加。換言之，自民國五十年代後期起，中國地理學會開始逐步發揮其作為一個學會的功能。當然，如果與西方國家地理學會的組織形態和學術活動相比，中國地理學會的活動仍嫌活力不足，對地理學研究的領導和推廣仍嫌建樹不多。但是，我們認為，只要耐心假以時日，只要核心成員，始終團結一致而時時以整個國家地理學的前途為念，相信這個學會必能成為國內地理學研究活動的中心，而充分發揮其作為一個專業化團體的功能。

(五) 專業性刊物的出版

自臺灣光復至民國四十五年，地理學界一直缺乏專業性的刊物，以刊載地理學方面的論文。此一時期，地理學家的研究成果，只能零散地發表在各種相關的雜誌，如〈臺灣銀行季刊〉、〈臺灣文獻〉、〈大陸雜誌〉、〈科學教育〉、〈學術季刊〉等。缺乏專業性刊物以作為地理學家之間相互切磋和交換研究心得的園地，自然妨礙了地理學文獻的累積和知識的傳授。光復後的前十數年間，地理學家捨實質研究，而以撰寫入門書為主，或多或少，應與地理學界缺乏一份專業性刊物，以鼓勵成員發表其研究成果有相當的關係。

一直到民國四十五年，才由私立敷明產業地理研究所創立臺灣光復後第一份的專業性刊物——〈地理與產業〉。但是，由於這是一份由私人支持的研究所發行的刊物，園地並不對外公開，刊登的論文，絕大部份只限於該研究所成員的研究成果；同時這份刊物在島內的流通範圍似乎也相當有限，不但臺北各大圖書館不會收藏這份刊物，甚至在各地理系也無法找到它的蹤影。由此觀之，這一份刊物，對促進臺灣地理

43) 例如：

1. 民國五十八年十一月，爭取在商學院及有關科系恢復或增設地理課程如經濟地理、地學通論。
2. 民國六十年二月，函請國科會將「地理」列入遴選人才出國進修的科目。
3. 民國六十二年四月，教育部專教司召開之五專課程會議，已初步決定取消一年級之「中國地理」。中國地理學會乃推派劉鴻喜理事草擬公文，呈報教育部，請予維持原來之「中國地理」課程，並於民國六十三年二月，推派劉鴻喜、賀忠儒、王秋原等三位理事，前往教育部交涉，而使五專之「中國地理」課程得以維持原狀。
4. 民國六十八年對師專地理課程的維護，請參閱：劉鴻喜，「地學與社會科教學一師專有關地學課程實況之檢討與改進」，中國地理學會會刊，7:1-3(民國六十八年)。

表五、臺灣光復以後地理學專業雜誌創刊年代及出版情形(民國35年—71年)

雜誌名稱	年份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地理與產業																											
台大地理學系研究報告																											
師大地理學系地理學研究																											
文大地學會華岡地學																											
中華地學協會地學彙刊																											
師大地理學會地理教育																											
中國地理學會會刊																											
文大地學研究所研究報告																											
文大地理學社地理學訊																											
師大地理研究所地理研究報告																											
台大地理系大地																											

資料來源：由各刊物查出。

學的發展，其影響似乎不大。儘管如此，這個由私人所支持的研究所及其出版的各種刊物，亦有其獨特而不可忽視的貢獻，特別是在提高國際地理學界對臺灣地理學研究的認識方面更是功不可沒⁴⁴⁾。甚至到今日，西方地理學者所徵引的有關臺灣地理方面的文獻，有許多都是由這個研究所出版的⁴⁵⁾。在光復後十幾年的那一段艱苦的歲月裡，這個研究所的成員，能忘我地專注於臺灣地理學的奠基工作，此種拓荒和踏實的研究精神，值得地理學界視為臺灣地理學傳統中最珍貴的遺產之一。〈地理與產業〉前後一共發行八次，至民國五十三年隨主持人離臺而結束。

自民國五十一年起至民國六十五年止，臺灣各大學的地理系、以及各種地理學會，才相繼籌辦地理學的專業性刊物。在短短的十四年間，前後一共創辦了十份這一類的刊物。其中二份分別為中國地理學會及中華地學協會的會刊，五份為各地理系、所的專屬刊物，而三份則為臺灣三個大學地理系學生分別組織的地理學會的會刊。這些刊物的出現，對於促進臺灣地理學的發展，提高學生從事研究的興趣，和加速地理

44) Lee, A. O., "Research Reports of Fu-Min Geographical Institute of Economic Development", *Geographical Review*, 49:575-577 (1959).

45) Knapp, R. G., "The Geographer and Taiwan", *The China Quarterly*, pp.356-368 (June, 1978).

學知識的傳播，皆有不可磨滅的功勞。民國六十年以後，地理學家發表的論文數量大幅度增加（表六），與這些專業性刊物的創設似有非常密切的關係。

民國五十年代後期以來，地理學專業性刊物的快速成長，一方面固然顯示地理學在臺灣的發展，已臻於成熟的階段；但另一方面，也隱藏一些不能不考慮的問題。

一如上述，地理學界以微薄的人力，能夠維持十個教學與研究機構的正常運作，

表六、臺灣光復以後出版或發表之主要地理學圖書、學位論文及期刊論文分類表
(民國36—71年)

種類		民國	36-40	41-45	46-50	51-55	56-60	61-65	66-70	71	總計
圖書	著作	3	10	8	8	7	14	18	5	73	
	翻譯	—	4	9	1	4	7	4	1	30	
	專題研究	3	3	4	—	—	4	3	2	19	
	小計	6	17	21	9	11	25	25	8	122	
期刊論文	觀念、方法、教育	—	6	14	4	18	39	86	10	177	
	自然、人地、區域	6	16	24	28	24	54	81	14	247	
	人文、空間	8	25	29	13	16	39	101	12	243	
	小計	14	47	67	45	58	132	268	36	667	
博、碩士論文		—	—	—	13	25	49	59	—	146	
總計		20	64	88	67	94	206	352	44	935	

資料來源：由各大圖書館及各種期刊查得，唯其中必有少數遺漏。中學地理教科書不包含在內。期刊論文方面，主要來自：地理與產業，私立敷明產業地理研究所印行，1-8(1956-1963)。台灣大學理學院地理系研究報告，1-10(1966, 1982)。地理研究報告，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印行，1-8(1975-1982)。華岡地學，中國文化學院日夜間部地理學系印行，1-2(1968, 1982)。地學叢刊，中華學術院中華地學協會、中國文化大學（學院）地學研究所印行，1-4(1969, 1972, 1975, 1980)。私立中國文化學院地學研究所研究報告，1-3(1973, 1975, 1979)。中國地理學會會刊，1-10(1970-1971, 1975-1982)。華岡大夏學報，中國文化學院城區部印行，1(1980)。地理教育，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會出版，1-8(1969, 1976-1982)。敷明產業地理研究所研究報告，1-124(1947-1964)。中等教育，地理教學專刊，26(3-4):1975; 31(2):1980，國立台灣師範大學中等教育輔導委員會出版。教學與研究，國立台灣師範大學文學院出版，1-4(1979-1982)。劉鴻喜等，地理學新知，華岡出版有限公司印行，1973。地學論集，中華學術院印行，1977。沙學浚著，地理學論文集，台灣商務印書館印行，1972。

此外，尚有一些論文散見於下列期刊：大陸雜誌，科學教育，學術季刊，台銀季刊，台灣文獻，台灣土地金融季刊，台灣風物，師大學報，思與言等。

博、碩士論文方面，則取自文化大學地學研究所(1965-1982)，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1972-1982)等的圖書館典藏。

已屬難能可貴；而要以此單薄的人力，再支持衆多刊物的正常出刊，似乎已超出他們的能力範圍以外。這些刊物的出版情況，相當清楚地顯露地理學家在這一方面所遭遇的困境。現有的十份刊物中，除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所出的〈地理研究報告〉外，可以說沒有一份在創刊後能夠保持每年出版一期的水準（表五）。或長或短，或多或少，這些刊物都有脫期逾時的記錄。換言之，在缺乏足夠的人力支持下，這些刊物，幾乎全部變成不定期的出版物。

地理學界擁有如此衆多若斷若續的不定期刊物，一方面增加了中外圖書館收藏的困難，另方面也分散了地理學家的研究成果。結果使得國內外的學者，在衡量臺灣地理學研究的性質和貢獻時，增加了不少的困擾，甚至因而貶抑了地理學界應得的評價⁴⁶⁾。除此以外，由於刊物衆多，稿源有限，為了維持出刊，根本無法建立審稿制度。一般而言，學者只要將論文送出，很少有被退稿的可能。在這種近乎來者不拒的情況下，有關學術論文品質的提昇，就只能憑藉學者本身的自我期許、自我約束和自我要求了。這種只能訴諸學術良知，以達成自我提昇論文品質的方式，除非學者本身，有著強烈的理想和毅力，否則很容易受到一些微妙心理因素的影響，而難於堅持到底。果如此，則學術刊物不但不能盡到提高學術水準的功用，有時反而會產生一些負面的教育效果。因此，為了便於傳播地理學術和提昇研究水準，以確立臺灣地理學在學術界的信譽和聲望，地理學界似乎有必要考慮集所有工作者之力，合力維持或創辦一份具有嚴格審稿制度和能夠按時出刊的地理學期刊，以代表臺灣地理學研究的水準。對一個發展已有相當基礎，而且研究風氣已相當濃厚的學科而言，籌辦和維持這樣的一份刊物，應該不是一件困難的事。

四、臺灣地理學的思想淵源和變遷

地理學家對於地理學性質和方法的認識，深深影響到他們在從事實質研究時，對問題的構想和解決問題的方式。因此，欲探討三十多年來臺灣地區地理學研究的特色及其所面臨的方法論上的困境，必須先瞭解臺灣地區的地理學家對於地理學性質的看法，即瞭解蘊含於他們行動背後的思想和觀念。既然臺灣的地理學係承繼中國現代地理學的傳統，因此，我們決定以本世紀以來中國地理學家對地理學性質的看法為主線，來論述臺灣地理學家在思想上的變遷。

我們之所以直接以中國地理學家的意見為主，而不想同時涉及西方地理學家對同

⁴⁶⁾ 見註⁴⁵⁾，pp. 356-359。

一問題的見解之主要理由是：儘管中國地理學家很少對地理學的性質和方法論作有系統的研究和深入的探討，有關這方面的知識，幾乎全部借自西方的地理學。但這並不意味着中國地理學家對地理學的瞭解與西方的若合符節。事實上，在概念的輾轉移植過程中，或由於誤解，或由於只作片斷介紹，或由於個人偏好，使得中國地理學家對西方地理學性質的闡釋，往往與原意多少有點出入。因此，有關地理學的概念，雖是借自西方，但因在傳承的過程中，有意或無意地摻雜了中國地理學家本身的見解，使得中國的地理學也就略帶有本土的色彩。既然本節所要探討的是中國地理學家如何根據他們所瞭解的地理學來從事實質的研究工作，而不是探討中西地理學家對同一問題在見解上的差距。因此，以中國地理學家本身對地理學性質的體認，作為討論的重點，似乎較能有助於瞭解臺灣地理學的變遷。

(一) 民國三十八年以前中國地理學家對地理學的看法

自現代地理學被引進中國以後，一直到民國十年左右，中國地理學家對地理學所持的一項最普遍的看法（觀點）是：地理學是一門記述和說明地表上種種自然和人事現象的科學。一如白眉初所指出的：

「地理學者，說明地理上自然的人為的種種現象之科學也。地理上風雲之變化，寒暑之參差，山脈之斷續，河流之縱橫，為自然現象。人種之分布，國家之割據，物產之盈虛，交通之暢阻，為人為的現象。不研究自然的，無由知地理之本體，不研究人為的，無由明地理之妙用。其體積為世界，其內容為萬類。……，中國地理學者，說明中國地理上自然的，人為的，種種現象之科學也。」⁴⁷⁾

而孔廷章亦表示：

「地理學者，就地上萬般事項以科學方法而記述說明之學也。中華地理者，乃就中華一地域之自然、人事、經濟諸界所有現象，用科學方法記述說明之學也。……地理學之範圍至為廣大，上自日月星辰與地球之關係。下至地球之萬類現象如自然、人事、經濟諸界，事事物物，形形色色，無一非研究之對象。……與其謂之科學，毋寧謂諸種學問之集合物焉。」⁴⁸⁾

我們似乎不必再徵引更多其他學者的意見，上引的這兩段文字，就足以證明中國地理學家當時對地理學的性質和方法的看法是：

- (1) 地理學是一門研究地表各種自然和人文現象的科學。
- (2) 地理學所依據的方法是科學的方法，即調查現況並加以描述和說明。

依據這種看法，地理學家在從事研究或編寫教科書時，所採取的策略是：

⁴⁷⁾ 白月恆，民國地誌總論之部，民國十年。直接引自姚存吾，“地理學之解釋”，地學雜誌，13(1)：1-13(1922)。

⁴⁸⁾ 孔廷章，中華地理全誌，中華書局，民國四年。直接引自姚存吾，“地理學之解釋”，地學雜誌，13(1)：1-13(1922)。

(1) 解說自然現象，例如何者為山脈、河流、丘陵、澗谷、平原、高地、沙漠、潮濕、風雨、氣候、島嶼、湖海等。

(2) 描述上述各種自然現象的分布。從推論地球形狀是方是圓開始，再討論地球面積的大小。然後將地球分為東、西兩半球；氣候分為寒、溫、熱三帶；陸地為六洲；海洋為五大洋；再進而討論某洲、某國、或某地有何山脈、地勢、河流、氣候、雨量、物產等。

(3) 探討自然現象的分布以後，再描述地面上人事的現象，首先調查人群如何經營這些自然現象，有何設施。種族的分布如何？佔領的區域如何？社會組織、風俗習慣、往返交通、商賈貿遷的情況如何？除此以外，再描述其政治、軍備、財政、外交、教育等方面的情況⁴⁹⁾。

這種研究的策略，相當清楚地顯示，民國十年左右以前的中國地理學家，其主要的任務就是分門別類地描述和說明地表各種自然和人事現象。換言之，這個時期的中國地理學家，對地理學的了解尚停留在「geography」一詞的最原始定義，即「地的描述」。

民國十年以後，對地理學的另一種看法，即地理學是一門研究人地關係的學科，逐漸在中國地理學家之間流傳開來。這一種觀點的流行，和姚從吾、竺可楨、張其昀等前輩學者的提倡，以及民國十三年美國地理學家亨丁頓（E. Huntington）來華訪問等有着密切的關係⁵⁰⁾。

姚士鰲（姚從吾）於民國十一年首先指出：

「現代地理學，重在研究人與地相互間之關係。……不以討論人地關係為目的，充其量亦只為地理之一部，不足於代表地理學之全體。」⁵¹⁾

隔年，竺可楨亦表明：

「地理學者乃研究地面上各種事物之分配及其對於人類影響之一種科學。……故專論地球上事物之分配（布）而不及於人生關係者不謂之為良善之地理學。」⁵²⁾

同年張其昀對這個觀點有更深入的分析，他的論點同時旁及地理學的方法論和研究的目的：

地理學家「志在深察環境對於人生之影響，即所謂推求人地之故，非僅僅以客觀方法敘述國土與人民而已也。」⁵³⁾

49) 姚存吾，“地理學之解釋”，地學雜誌，13(1):1-13(1922)。

50) Hsieh, C. M., "Chu K'o-chen and China's Climatic Changes", The Geographical Journal, 142(2):249(1976).

51) 姚士鰲，“述大興劉獻廷先生之地理學說”，地學雜誌，13(4,5):1-44(1922)。

52) 竺可楨，“地理教學法之商榷”，史地學報，2(3):16(1923)。

53) 張其昀，“地理學之新精神”，史地學報，2(7):19(1923)。

而地理學的新精神有四：

(1) 實地研究的精神：

「地理之學，職在表達地面上實際情形；……，故實地考察為地學必經之步驟。」提倡「以科學方法，分區調查，精確研究，審慎敘述。」

(2) 解釋的精神：

「地理學始於觀察，而以“解釋”為要義，此新地學之所以別於從前“敘述之地學”也。」

(3) 批評的精神：

要以「人文地理之積極（實證）事宜」批判社會科學的抽象理論。

(4) 致用的精神：

理論的探究和致用的追求，不可偏廢，「人類依地球為生，所以求其澈底瞭解，無非欲謀措施適宜，造福人群也。」⁵⁴⁾

張氏所提倡的實證方法論，其適用的範圍並非僅限於自然地理，而是遍及地理學中的任何分科，即使是涉及人類本身的事務亦不例外。

「人生地理學獨立之方法為何？曰，實驗之方法是也。」

「實驗的方法，或曰客觀的方法，或曰積極（實證）的方法，亦即所謂科學方法是也。人生地理學，先實驗而後理論，先分析而後綜合，先簡單而後複雜，先作圖而後發揮，凡此皆人生地理學鞏固之基礎，以期卓然有以自立者也。」

「人生地理學之進步，非文學家所能妙悟，非哲學家所能冥索，亦非史學家好學深思所能得者，而當由多數勤苦耐勞之士，稟實驗之精神，用科學方法，專門研究，共同努力，經長時期直接的觀察，詳細的分類，審慎的記載，綜合的理解，方能收穫美果也。」⁵⁵⁾

張其昀為「新地學」所描繪的藍圖，除了致用一項外，幾乎完全符合一九二〇年代，美國地理學家對地理學的看法。綜觀張氏等人的見解，有下列幾點值得注意：

(1) 地理學是一門研究人地關係的學科，地理學中的人地傳統開始在中國的地理學傳統中佔有一席重要的地位。

(2) 地理學是一門實證科學，以經驗分析的實證方法論，特別是其中的歸納方法作為實際研究的憑藉。

(3) 地理學研究的最高境界在解釋現象，以便作為致用和造福人群的基礎。因此理論與致用，不可偏廢。

抗日戰爭發生以後，至民國三十八年大陸淪陷為止，另一種對地理學的看法，即地理學是一門研究區域個性或區域差異的學科，又逐漸在中國地理學家之間開始流傳，

⁵⁴⁾ 上引各句，見註⁵³⁾，19-21頁。

⁵⁵⁾ 上引各句均出自：張其昀，“人生地理學之態度與方法（續）”，史學與地學，2:373-386（1927）。

這種看法及整個概念體系，可簡稱爲區域傳統。中國地理學家之重視區域爲時甚早，但是在過去，僅是以區域作爲組織地理材料的架構或方法，例如在人地傳統盛行的時期，區域只是用來分劃地表，以便在各區域之內討論人地相關的事實，並非以區域爲對象，而綜合地究明其個性或差異，或各種因素之相互關係（不限於人地相關）。中國地理學家對這個傳統的見解，大致認爲應該由景觀的研究入手，而以掌握區域個性爲最終的目的。

「新地理學之觀點，不以人地相互關係爲研究中心，而以地球表面上有關人生之景觀（區域）爲對象。」

「地球表面上呈現之景觀形態，恆視地域而異，故每一景觀具有地域之特徵。」

「地理學即以地球表面自然與文化綜合之景觀爲研究對象。」由「闡明此種景觀之發展程序及其分佈和考察其內部之相互關係，並與其他區域作比較之研究，以完成地理學之最終任務，即所謂地域個性之認識。」⁵⁶⁾

另一位地理學家依據類似的概念，但更直接了當的指出：

地理學「是地域辨異的科學，它的對象是地域」，亦即「是以地表上各種景象的相關，去着眼研究世界地域的差異。」

他所依據的理由是：

「地表上各種景象，不是空幻，而是實體，其存在是相依爲命共存共榮的。所以研究地域的差異，應當由景象要素的相關去着眼。」

除此以外，對於地理學的方法論和方法，他更有如下的說明：

「現代地理學，除描寫外，更着重理解。對於某一景象分佈的型式，和各種相關景象所組合的區域個性，不但要知其然，並且要知其所以然。」

而地理學的研究途徑在：

「根據直接觀察的事象，以見其相互間的關係，與分佈的型式，然後再加綜合，以視各種相關景象所組成的區域，比較其異同，並研究其相互關係。採用這一套有條不紊的程序，乃是現代地理學的治學方法。」而解決地理學問題最有效的工具是地圖。「任何一種地理的研究，假使沒有生動的地圖，來表示景象的空間關係，便失去靈魂。」⁵⁷⁾

從上面的討論可以看出，自現代地理學被引進中國以後，至民國三十八年大陸淪陷爲止，中國地理學家對地理學性質的了解，已由單純而趨於歧異。始於人地關係的闡明，而後加入景觀的研究，最後再蛻變成地域個性的認識，即地理思想的主流由人地傳統逐漸過渡到區域傳統，此一發展的趨勢，基本上跟西方地理學思潮的演變，並無二致，不同的只是流行的時間略有遲延而已。同時，對於地理學的研究途徑，中國

⁵⁶⁾ 上引各句均出自：周立三，“地理學之對象及其任務”，地理，1(2):129-133(1941)。

⁵⁷⁾ 上引各句均出自：李春芬，“現代地理學與其展望”，地理學報，15(1):21-23(1948)。

的地理學家，一貫堅持經驗分析的路線，尤其偏好以實證歸納的方法論，來解決有關地理學的問題。而在解決問題時，除了使用語言文字的論述以外，地圖普遍被認為是發現問題、陳述問題和解決問題最有效的方法。

(二) 民國三十八年以來臺灣地理學家對地理學的看法

承担重建中國地理學傳統的臺灣地理學，其早期的發展，不但同時繼承了上述的兩個地理學傳統，而且也延續其所偏好的方法論；特別是區域傳統，更受到部份地理學家的刻意提倡。中國文化學院於民國五十一年創設地學研究所時，其教學即以「注重臺灣地區之專題或小區域研究」為宗旨⁵⁸⁾，而且以完成臺灣全省地理全志為該所的目標。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地理系於民國五十五年創刊的〈地理學研究〉更揭橥以「倡導本國各省各地方的（目前應注意臺灣），小區域（鄉土）地理研究」為該刊的努力方向。而民國六十年左右，一群當時地理學界的精英，更以合作的方式，選擇陽明山作為共同研究的對象，以展示小區域研究法的實際運作過程⁵⁹⁾。這些地理學家之所以不遺餘力的提倡區域地理的研究，乃是堅信：「方志學乃地理學之中心，凡真正地理學家，必為一位方志學家，十門專科地理，亦可由其他專家兼任之。……唯有方志學則為地理學家責無旁貸，無法推諉者，非地理學以外的各門專家所能越俎代庖也⁶⁰⁾。」

儘管地理學界的領導者，以各種方式提倡區域地理的研究，並且一再宣言，區域地理才是地理學的核心知識。但這並不意味着，地理學的另一傳統—即人地傳統已經完全從臺灣的地理學消失。事實上，這個傳統的基本概念一直相當普遍地流行於地理學家之間，即使在區域傳統的高峰時期，也只是稍受抑制，並未受到冷落。不論是地理教育或實質研究，從人地傳統的角度，來為地理學的性質立論者，更是屢見不鮮（表七）。特別是民國六十年以後，這個傳統在臺灣地理學中的地位，更是日益重要。三十多年來，臺灣部份地理學家之所以一直相信人地傳統的價值與意義，不因區域傳統的流行而有任何衰退的傾向，顯然和自然地理學者以及相關學科的學者如氣象或地質學者一向在臺灣的地理學界扮演相當重要的角色，有着密切的關係。

民國六十年左右以後，隨着區域地理的日漸式微，一方面促使人地傳統重新抬頭

⁵⁸⁾ 張其昀，“台灣地理研究發刊辭”，私立中國文化學院地學研究所研究報告，1頁（民國六十二年）。

⁵⁹⁾ 編者，“發刊詞”，地理學研究，1:2(1966)。

⁶⁰⁾ 此一小區域研究的具體成果，請參見：台灣新方誌編輯委員會編，陽明山新方志，台灣新方誌叢書第一冊，台北：中華學術院，民國六十一年。

⁶¹⁾ 張其昀，“答鄧君景衡問”，華夏報導，民國六十八年。引文中所謂十門專科地理係指：1.地形學，2.氣候學，3.水文學，4.土壤學，5.植物地理，6.人類地理，7.政治地理，8.經濟地理，9.歷史地理，10.地圖學。

，另一方面更透過實質研究，散播另一種對地理學的看法，即「地理學是一門研究地表各種現象的分布與配置的學科。」這種觀點及其概念體系，可以簡稱為空間傳統。空間傳統在中國的起源為時甚早，前述民國十年以前的中國地理學家對地理學的見解，基本上就是空間傳統的早期形式。此一傳統前後兩個時期的主要差別在於：(1)使用的方法論有異。前期重點在描述和說明地表現象的分布特徵；後期則強調理論的建立和驗證，以解釋和預測地表現象的分布及其特徵。(2)概念體系的有無。前期只能分門別類對現象作零碎的描述和一廂情願的說明；後期則依據相當完整的概念體係，即以區位，距離、分布、差異、變遷、移動、聯合及交互作用等具有階層關係的基本概念為基礎，推演出各種區位理論，作為解釋和預測地表各種現象的空間結構、配置或組織的憑藉。

空間傳統之進入臺灣的地理學界，似乎並非得力於地理學家的大力提倡，而是由地理研究所的研究生，於閱讀來自西方的地理學論文之餘，模仿其研究方式，而將此一傳統的基本概念，點點滴滴，陸陸續續，引進臺灣的地理學界⁶²⁾。時至今日，儘管大部份的地理學家及地理系學生對空間傳統的一些基本名詞如空間結構、空間類型、空間過程、空間組織等皆耳熟能詳，但是對於此一傳統的理論基礎和概念體系，仍舊缺乏深入而有系統的論述，更不必說對其作全盤的批判和檢討。換言之，臺灣地理學家對於此一傳統的態度，一如過去五、六十年的中國地理學家對其他地理學傳統的態度一樣，只管借用和接受，似乎並不想在接受與借用之前，先作一番過濾、澄清或修正的工作。這似乎反應了大部份中國地理學家對外來知識的一項基本態度，即相信「地理學的理論和概念是沒有國家和民族界限的。」

儘管臺灣的地理學家，對於空間傳統的理論和概念，缺乏作有系統的論述和批判；但是伴隨此一傳統的發展而在西方地理學界發生的一些有關方法論和方法的革新，却在民國六十年以後被大量的引介。在這些專書和論文的刺激之下，一方面大大地提高了臺灣地理學家對地理學的性質、方法論和方法的討論興趣，另一方面多少也改變了臺灣地理學家對地理學的一些看法。在這股強大潮流的影響下，臺灣地理學所展現的，有順潮流而變的部份，有處驚不變甚至反潮流而逆變的部份，茲簡述如下：

(1) 對地理學性質的見解

雖然企圖從單一層面——或人地、或區域、或空間來界定地理學的性質的地理學

⁶²⁾此一傳統的基本概念，自民國六十年代初期，即陸陸續續出現於地理研究所研究生的碩士論文中。請參閱自民國六十年代以來，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研究所及私立中國文化學院地學研究所所發表的碩士論文。

家尙為數甚多（表七），但是相對地也有不少的地理學家對地理學的性質開始採取較具彈性的看法，即願意承認人地、區域、空間等傳統同為地理學的核心知識，不因個人的偏好與立場而排斥與自己研究旨趣有異的研究傳統。因此，民國六十年以後，以混合上述三個傳統的方式，來界定地理學性質的地理學者，日益增加。

表七：臺灣光復以後臺灣地理學家對地理學所下定義的分類表

時期 觀點	民國三十八年至民國六十年	民國六十一年至民國七十一年	總計
	1949—1971	1972—1982	
人 地	6	9	15
區 域	6	3	9
分布或空間	4	4	8
混 合	0	7	7
總 計	16	23	39

資料來源：這三十九條定義，係取自光復以來在台灣不同時期所發表的各種論文、專書或高級中學、五專或大學地理教科書以及經發表的訪問意見。雖然，這些定義並沒有代表所有地理學家的意見，但相信已足以反映大部分學者的看法。

(2) 對地理學方法論的見解

雖然臺灣的地理學家仍舊秉承中國的地理學傳統，提倡以模仿自然科學的方法來從事涉及人事的地理學研究；仍舊相信，經驗分析的方法是地理學的唯一方法論，而不願意接受麥欽德（Sir H. J. Mackinder）的地理學的第七盞燈，即地理學並不是一門「純粹的科學；而倒是哲學，是藝術，是文學」的教誨⁶³⁾。換言之，崇尚科學方法仍是臺灣地理學的一貫態度。儘管如此，在科學方法的前提下，已經不再堅持以培根式的實證歸納法來解決地理問題，承認還有其他的途徑，同樣可以達到解決問題的目標。雖然繼續強調「地理學原是一門由野外蒐集資料從事研究而發展成的實證科學，」但也不排拒經由模式的建立，假說的驗證，統計資料的運用，以求得足以解釋地理現象的通則之研究途徑。鑑於社會科學及其方法論的快速發展，臺灣的地理學家，顯然不再傾全力以維護傳統的研究途徑，而願意以更寬大的態度，容忍一些在研究

63) 陸鴻圖譯，“地理學的七盞燈：哈爾福、惹、馬金代爵士教授法的評價”，收於薛繼壠等編譯，《地理學新論》，台北：中央文物供應社，民國四十三年，60-61頁。

上和傳統有異的作法。

(3) 對地理學方法的看法

在西方地理學潮流的衝激之下，台灣的地理學家對地理學的研究途徑或地理學方法論，多少尚採取較為保守的態度，但是對於地理學的新方法和技術，却是毫無保留的加以全盤接受。地理學計量革命之初，尚有不少西方地理學家對計量之進入地理學懷有某種程度的疑慮，惟恐誤導地理學的發展方向。但是，當民國六十年左右，計量的潮流湧進臺灣時，却在毫無阻碍下，迅速擴散至每一個教學與研究機構。不僅每一個地理系先後增開有關計量地理的課程，而且在所發表的論文中，亦有不少論文競相以「計量研究」來展現其研究的特色。在前後不到十年之間，計量方法已成為地理學家從事研究時經常使用的一項技術，地理學家對其依賴之深似乎已不下於地理學的傳統方法——製圖。除計量方法以外，在同一時期，有關電子計算機和遙測技術的應用，也被廣泛的介紹，而且經常與製圖、計量相提並論，認為是地理學家應該盡量使用的工具。對地理學的新方法與新技術採取如此開放的態度，一方面固然反映臺灣的地理學家追求「科學方法」的決心，另一方面也顯示他們對地理學應用方面的熱衷。

(4) 對地理學未來發展途徑的看法

崇尚應用，原本就是中國地理學的傳統特色之一⁶⁴⁾。三十多年來，臺灣地理學家在這一方面更是提倡、鼓吹不遺餘力。不但普遍認為地理學是一門致用的科學，而且認為地理學之所以不被重視，是由於沒有發揮其在應用上的價值。因此，地理學家一而再，再而三地呼籲，地理學今後發展的正確途徑：「必須要從應用中求進展。」⁶⁵⁾同時預測：「將來我國地理科學的發展，必基於現實問題的需要。……等到地理學的應用價值能夠更充分地顯露時，地理學的研究與教學，才會有較快的進展。」⁶⁶⁾有的地理學家甚至以「在廿世紀高度現實的社會，沒有應用價值的科學是很難發展的」⁶⁷⁾相恫嚇。言下之意，似乎暗示，不走向應用，地理學便成為一門毫無發展潛力，甚至是一無是處的學科。在一片「應用」聲中，臺灣的地理學家對地理學的研究，似乎已經養成「就問題處理問題」或「以西方地理學的理論處理本國的地理問題」的態度，而不願在理論，特別是純理論方面多費功夫。結果使得臺灣的地理學，嚴重缺乏理論基

⁶⁴⁾ 丁驥，“論地理學”，華學月刊，128:1-11(1982)。張其昀，“研究中國地理的新途徑”，收於人地學論叢第一集，南京：鍾山書局，民國二十一年，180-185頁。

⁶⁵⁾ 陳正祥，“地理學之特性及其應用價值：代發刊辭”，地理與產業，1(1): 1-2(1956)。

⁶⁶⁾ 同註⁶⁵⁾，5頁。

⁶⁷⁾ 梁繼文，地理學研究，台北：台灣商務印書館，民國五十五年，10-11頁。

礎，特別是能服「水土」的本土化理論基礎。一向相信「區域差異」「區域個性」和信服「文化背景」「歷史基礎」的地理學家，却在理論應用上，表現得如此「四海之內皆兄弟」的胸襟，使人不禁懷疑，那些牽涉到人事問題的所謂應用方面的研究，在沒有本土化理論的指引下，究竟能不能發揮應用的效果。

我們能夠體會前輩地理學家爲了突破地理學發展上的困境，而提倡應用的那一份苦心；我們也能夠瞭解在這個一切以科技爲第一優先的時代潮流裡，一門無法向社會展示應用價值的學科，不但難於受到重視，也難於吸引具有研究潛力的年輕學子；同時，我們更瞭解從事純粹理論研究可能遭遇到「皓首窮理，到頭來却被譏爲象牙塔中不食人間煙火的空談家」的待遇。

儘管如此，我們仍舊堅持地理學的真正價值在於這門學科能夠滿足人類急於瞭解自身所處環境的好奇心。因此，我們仍舊肯定理論對於這門學科未來發展的重要性；仍舊相信只有找到本土化的理論才能爲中國的地理學奠定雄厚的研究基礎和發揮應用的潛力。同時我們也認爲中國的學術水準之難於提高的原因之一，是願意坐象牙塔，過着沒有掌聲和清心寡慾的生活的學者似乎不夠多。對於中國現代地理學的發展具有深遠影響的朱家驛先生，他在民國三十二年舉行的中國地質學會所作的會長演說，在這一方面，也許還有些許的啟示作用。他說：

「大凡國家民族在存亡生死的關頭，因時勢的需要，而人材之產生愈多，尤以實用方面的人材爲發達。…學以致用，當然是無可非難的。但理論研究爲實用的根本，純粹理論尤爲人類文明之基礎，實用離開了純粹理論，即不能發揚光大，事業亦因缺乏真知真理的研究而造成錯誤。…所以對於理論的研究，絕對不能忽視。…理論愈精確，則應用之學亦愈進步，而事業亦愈發達，所謂學以辨而愈明，理以究而愈精。…在研究純粹理論方面的人，其精神尤不必亟亟於求得應用，不必亟亟於得到當世之同情，對一物一事之研究，可以窮年累月，或盡畢生之力以赴之，務在求得其真知真理，而不問其他。古今中外，歷史上從事於研究工作而著作等身，藏之名山，傳之後世的學者，斑斑可考。其所成就，爲國家民族的文明所寄托，其功績亦可超過其他事業；當進行研究之時，受環境的磨折，或生活艱苦之影響，在所不免，惟其求知的精神，可以克服一切困難，而能自慰自勉，故歷久不變；…即使研究的學術，終其身而不能成功，亦在所不計。我們今日以環境需要，或生活困難，而趨向於應用，但終不可忽略了理論的研究，以達到科學救國之目的。」⁶⁸⁾

如果認爲上面的引文，尚不足於支持我們的論點，那麼另一位對中國地理學的發展具有同樣貢獻的地質學家在民國十四年所作的演說，也許可引來作爲補充說明，他指出：

「試想中國自咸同以來，即重洋務，即講西學，也就是現在所謂科學，設局印書出洋留學，提倡

⁶⁸⁾ 朱家驛，“中國地質學會第十九屆年會致詞”，收於朱家驛先生言論集，王聿均、孫斌合編，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史料叢刊（3），民國六十六年，25-29頁。

甚是出力，但所謂西學者，僅視為做機器造槍礮之學。惟其只知實用不知科學真義，故其結果不但真正科學並未學到，而且因根本不立，即做機器槍礮之實用亦並未真正學好。而且只知讀他人之書，不知自己研究，結果譯書雖多，真正科學並未發生。……不過供人抄襲，作為時務通考，格致課藝一類的材料罷了。從此可見不明科學的真正意義，且不從真正研究入手，雖肯極力提倡，亦是不得效果的。所以我們講學，工科之外則有理科。工科重實用，理科重研究。理科研究又復只知探尋真理，並不問其對於人生日用是否直接有用。」⁶⁰⁾

(5) 對地理學二元論的看法⁷⁰⁾

民國一、二十年左右，在「人地關係」的研究傳統下，中國地理學家對地理學各分科彼此間關係的看法大致是⁷¹⁾：

- (1) 自然地理提供各種有關環境的基本事實，以作為人文地理和區域地理的研究基礎。
- (2) 人文地理以自然地理為基礎而闡釋部分人類活動和環境之關係。
- (3) 區域地理則以由自然和人文地理所組成的通論地理為基礎，而綜合地探討某一地區之內各種人類活動和各種環境因素之關係。

此種看法明白顯示，從分類的角度看來，地理學似乎有二個二元論；但究其實，仍以「人地關係」貫穿各分科，而統合成一個整體，即以「人地關係」為基礎，而建立起各分科在研究上的階層關係，此一關係簡言之為「人文地理以自然地理為基礎，而以區域地理為依歸。」在這個關係中，各分科並非處於對等的地位，因此並無所謂二元論的存在。

自抗戰以後，中國的地理學開始從強調「人地關係」轉移到重視「區域辨異」的研究，對地理學各分科的關係，其看法雖與前期略有不同，但却更積極而正面地否認有所謂二元論的存在。

「從其門類而言，地理學似乎是一門雙重的二元科學，但是它的基本概念，是以研究地域差異為中心課題；……它只有一個哲學，一個觀點，一個技術，一個目的，把握這個要點，地理學實在是一元科學。」⁷²⁾

儘管此一時期的中國地理學，極力否認二元論的存在。但是因為由「地域辨異」

⁶⁰⁾ 翁文灝，“為何研究科學如何研究科學”，錐指集，北平：地質圖書館，民國十九年，1-7頁。同書中的另兩篇演說詞，即“如何發展中國科學”和“對於自然科學的大概觀念”亦一再強調，不可因追求實用，而忽略純粹理論的研究。

⁷⁰⁾ 關於地理學二元論，在中國的演變過程，下列一書有更詳細的討論：施添福，我國中學的地理教育：反省與展望，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系，地理研究叢書第三號，130-136頁，民國七十二年。

⁷¹⁾ 竺可楨，“何謂地理學”，史學與地學，1:7-10(1926)。張其昀，“人生地理學之態度與方法（續）”，史學與地學，2:373-386(1927)。

⁷²⁾ 李春芬，“現代地理學與其展望”，地理學報，15(1):23(1948)。

代替「人地關係」所統合的地理學各分科，彼此間的關係，顯然比過去鬆懈，而逐漸消失內在的階層關係。遂使各分科，由「隸屬」的關係轉變成「合作」的關係，即由原先的「兄妹之遞嬗」和「樓台之層疊」逐漸轉變成對等的「鄰兒之携手」和「雙峰之對峙」，而埋下往後出現真正二元論的契機，也就是出現地理思想家最不願意看到的地理學各分科「各自為政，分道揚鑣」的景象。

繼承了中國地理學傳統的臺灣地理學，其早期的發展，事實上，就是繼承並強化這種發展的趨勢，而顯露了相當濃厚的二元論色彩。我們不必舉出太多的實例，以一篇地理學專業刊物的發刊詞作為代表，似乎就足夠看出此一發展的傾向了。

「地理學有兩個二元論：一個是自然地理學對人文地理學，一個是通論地理學對區域地理學，上述定義能夠概括，綜合這兩個二元論，因而是較好的定義。本刊所提倡的地理學，便是這個定義下的地理學。」

引文中所指的定義是「地理學是地球表面的空間差異（areal differentiation）之研究，此種差異表現在氣候、地形、土壤、自然植物、人口、土地利用、工業或國家等要素在全球的性質、分佈和相互關係，以及這些要素的複合體（complex）所形成的單位區域（unit area）。」⁷⁴⁾

地理學的二元論經公開提倡以後，影響更為快速而普遍，民國六十年代出版的高級中學地理教科書甚至將此一看法，編成教材，在中學普遍地加以講授。⁷⁵⁾

對於地理知識的基本結構，中國的地理學家從大陸時期的或明或暗排斥有所謂「二元論」的存在，到台灣時期的或明或暗接受「二元論」的概念，這種變遷和發展，可以說是中國地理學傳統在臺灣發展的最大特色之一。一直到民國六十年代後期才有學者再度指出，所謂「二元論」，只不過是地理學家為了窮盡分工專精的效率，所採取的一些甚為牽強的表面分類，這只是一種權宜之計，並非地理學的性質所在⁷⁶⁾。一位多少被中國地理學家認為是「二元論」的始作俑者，其對二元論的看法，似乎值得引來作為這一小節的結論：

「總而言之，不能將地理學區分為分析涉及全球的個別要素的研究和依據區域分析全部要素複合體的研究。前者在邏輯上是系統科學的一部分；而後者是無法達成的。地理學中的所有研究在分析整合現象的地域變異和關聯。其中並無所論二元論（dichotomy）或雙元論（dualism）。只是沿著一

73) 編者，“發刊詞”，地理學研究，1:1(1966)。

74) 見註73)，1頁。此一定義係美國大學字典（*American College Dictionary*）編輯與美國著名地理思想家 R. Hartshorne 商議後為地理學所下的定義。

75) 國立編譯館，高級中學地理(一)，2-3頁，民國六十五年八版。

76) 施添福，“論地理學的結構”，思與言，17(5):419-441(1980)。

個連續體作不同程度的轉移，從分析涉及全球性最簡單的複合體之地域變異逐漸轉移到分析小區域內最複雜的複合體的地域變異。」⁷⁷⁾

五、結論

綜合上述的討論可以發現，三十多年來，地理學在臺灣的發展，雖未能達到令人滿意的水準，但就整體觀之，已經具備一門知識學科所應具備的形式特徵。地理學在大學中的地位，已由模糊而趨向於明確，從初期與其他學科合併共存而逐漸分化成獨立自主的學科。此一地位的轉移，對地理學性質的澄清，具有積極的效果，至少使一般知識份子不再將地理學與地球科學混為一談；或不再堅持「文、史、地」不分家的看法。地理學在大學中擁有獨立的系所，不但有助於專業人才的培養，同時也提高了地理學家的共識程度，使臺灣的地理學家較以前更具均質性與向心力。在這個共識的基礎上，學會由原先的散漫鬆懈而逐漸成為學術活動的中心；同時也在這個共識的基礎上，臺灣的地理學家由原先漫無方向的探索逐漸轉向研究一些具有共同興趣的主題。而這一切的轉變，使得專業性刊物有了存在的理由、意義和作用。

不可否認的，在這一段發展的過程中，臺灣的地理學界也遭遇到一些困擾。大學地理學師資的成長未能和教學與研究機構的擴張保持平衡的發展，多少妨礙了地理學家在專題研究方面的表現。由大學地理系培養出來的人才，大部分進入教書的就業市場，也混淆了外界對地理學性質的認識。而為數可觀的不定期刊物，不但人為地貶抑了地理學家研究成果所應得的評價，同時也增加提高學術水準的困難。這些學科發展上的形式問題，都有待地理學界群策群力，在未來的發展中，逐一謀求突破和妥善解決。

另一方面，隨着組織形式的發展，不但提高了臺灣地區地理學家的均質性和向心力，及促進彼此之間的認同感和共識程度；同時也使得地理學家的注意力逐漸轉向一塊較具內部一致性的園地。換言之，地理學家逐漸從過去追求個別的發展而轉向研究一些較具共同興趣的主題。更重要的是，地理學家不再堅持對地理學的單一看法。願意以更寬容的態度，接納不同的傳統、方法論和方法。這種思想上的改變，不但使得整個地理學界變得更加生機蓬勃，同時也使得地理學家的研究方向發生下列顯著的變化：

⁷⁷⁾ Hartshorne R, *Perspective on the Nature of Geography*, London: John Murray, 1959(1968), pp.121-122.

- (1) 地理學家由多少帶有「地理學家所研究的就是地理學」的態度逐漸轉而重視對地理學知識體系的討論。
- (2) 自然地理家和部分區域地理學家逐漸向人地傳統輶躋，而以環境評估和環境災害等具有應用價值的主題作為研究的焦點。
- (3) 人文地理學家及部分區域地理學家逐漸向空間傳統集中，而以各種人類活動的空間組織和區域計劃等較具應用潛力的主題作為研究的目標。
- (4) 區域地理及帶有濃厚區域研究性質的所謂「地理基礎」的研究全盤沒落，區域傳統只能在學校的地理教育中找到其蹤影⁷⁸⁾。

⁷⁸⁾ 有關區域地理沒落的具體事實請參閱：施添福，我國中學的地理教育：反省與展望，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地理學系，地理研究叢書，第三號，民國七十二年，141-142頁。